

证券代码：833764

证券简称：斯达电气

主办券商：平安证券

浙江斯达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05 月 16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杭州市上城区延安路 126 号耀江广厦 A 座 5 楼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审议程序等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总数 48,501,565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2.98%。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2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财务总监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董事长代表董事会作《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501,56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二) 审议通过《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

会作《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501,56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审议通过《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将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501,56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四）审议通过《2022 年度经营目标、计划及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将公司 2022 年度经营目标、计划及预算报告情况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501,56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五) 审议通过《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浙江斯达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12）及《浙江斯达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报摘要》（公告编号：2022-013）。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501,56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六) 审议通过《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浙江斯达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501,56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七)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保证公司 2021 年利润分配相关事宜的顺利进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 2021 年利润分配相关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 起草、修改、补充、签署、递交、呈报、执行与本次利润分配相关的一切协议和文件；2) 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办理证券权益分派的相关的手续；3) 办理与本次利润分配相关的其他事宜。本次授权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501,56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八) 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浙江斯达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501,56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九)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浙江斯达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501,56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浙江斯达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501,56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浙江斯达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制度》（公告编号：2022-021）。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501,56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浙江斯达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制度》(公告编号：2022-022)。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501,56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浙江斯达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制度》(公告编号：2022-023)。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501,56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浙江斯达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2-024）。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501,56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浙江斯达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2-025）。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501,56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浙江斯达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2-026）。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501,56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七)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浙江斯达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2-027）。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501,56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八)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浙江斯达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2-028）。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501,56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九)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浙江斯达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2-029）。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501,56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二十)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浙江斯达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2-030）。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501,56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二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经营范围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需求，公司拟对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做出调整。本次经营范围变更需同步修订公司章程第十二条，具体内容详见《浙江斯达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1）。同时董事会就相应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变更及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修订做工商变更手续。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501,56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二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浙江斯达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1）。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501,56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中伦文德（杭州）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陈刚、赵一翔

(三) 结论性意见

北京中伦文德（杭州）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和召集人资格、出席人员的资格、议案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 浙江斯达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二) 相关公告

浙江斯达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7 日